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12月12日，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10日以书面通知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八名，实际出席董事八名。会议由董事长倪铭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为进一步强化产业链协同效能，整合行业优质资源，持续深化公司在机器人领域的战略布局，公司与无锡市滨湖区人民政府签署《新型工业用地投资发展监管协议》，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隆盛唯睿具身智能机器人创新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盛唯睿”）与无锡市滨湖区蠡湖街道办事处签署《江苏隆盛唯睿具身智能机器人创新中心培育项目落地合作协议》。根据协议规划，公司及隆盛唯睿将在无锡滨湖区投资建设江苏隆盛唯睿具身智能机器人创新中心项目，重点聚焦具身机器人工业场景应用的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将构建“一体两翼”竞争优势，以工业场景人形机器人特色整机本体为核心载体，同步夯实人形机器人“智能大脑”及一体化关节模组、灵巧手等关键部件两大技术支撑，助力公司在机器人赛道构筑差异化竞争壁垒。

该项目总投资额约3.5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将承担项目土地及建设工程相关投资，金额约2亿元人民币；控股子公司隆盛唯睿将负责江苏隆盛唯睿具身智能机器人创新中心的培育运营，对应投资额约1.5亿元人民币。上述具体投资金额以实际投入

为准。同时，为保障本次对外投资事项顺利推进实施，公司特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代表公司全权办理与本次对外投资相关的各项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2日